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

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 1 名职工代表董事，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至此，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 1、非独立董事：张菀女士（任董事长）、孙晶晶女士
- 2、职工代表董事：胡大明先生
- 3、独立董事：姜玉梅女士、赵明川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由以上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至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且两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成员均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

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董事张菀女士、独立董事姜玉梅女士、独立董事赵明川先生 3 名董事组成，赵明川先生作为专业会计人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张菀女士、独立董事姜玉梅女士、独立董事赵明川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张菀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董事孙晶晶女士、独立董事姜玉梅女士、独立董事赵明川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姜玉梅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孙晶晶女士、独立董事姜玉梅女士、独立董事赵明川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姜玉梅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孙晶晶女士

董事会秘书：叶静女士

财务总监：汤华林先生

（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吴慧敏女士

上述聘任人员任期一年（即任期为：2025 年 6 月 5 日-2026 年 6 月 4 日）。

上述人员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

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静	吴慧敏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
电话	028-85185206	028-85977635
传真	028-82001888-1 转 8027	028-82001888-1 转 8027
电子信箱	yejing@ymk.com.cn	wuhm@ymk.com.cn

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一）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芮明杰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也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芮明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芮明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高管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黄建军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离任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建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3,5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6%，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黄建军先生已知晓创业板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股份继续锁定的相关规定，并已委托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信息，在离任后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黄建军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勤勉诚信、尽职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附件：

一、董事会成员

（一）非独立董事

1、张菀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研究生学历。曾担任中电集团天津第四十六研究所工程师、美国力博特公司成都办事处办公室主任、成都启阳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02 年起连任公司法定代表人；2002 年-2009 年 9 月任四川依米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依米康前身）；2009 年 9 月-2025 年 6 月 5 日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 年 6 月 5 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菀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504,500 股，占总股份比例为 16.01%；张菀女士的配偶孙屹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462,709 股，占总股份比例为 10.55%，夫妻二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26.56%。公司拟任董事、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孙晶晶女士为孙屹峥与张菀夫妇之女，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其持股 18,000,000 股，占总股份比例为 4.09%。除此之外，孙屹峥与张菀夫妇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菀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2、孙晶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生，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任职，2013 年任依米康总经办经理；2015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18 日任公司行政总监；2021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1 月 30 日任公司营销总监；2022 年 5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5 日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 5 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6 月 5 日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孙晶晶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屹峥先生与张菀女士之女，孙晶晶、孙屹峥、张菀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日，孙晶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 4.09%。除此之外，孙晶晶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晶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职工代表董事

胡大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生，本科学历。2014 年-2018 年担任公司供应链总监；2018 年至今担任公司 COLO 事业部总监。2025 年 6 月 5 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大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大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

1、姜玉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律专业，博士学位，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执行院长。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四川）自贸试验区综合研究院执行院长，兼任四川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国际商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贸易学科协作组副理事长，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国际贸易学会自贸区港专业委员会，四川省商务经济学会副会长，四川省贸易促进委员会专家，教育部经济与管理类专业认证专家，成都仲裁委员会委员，成都自贸试验区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泸州市委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四川省“内陆地区对外直接投资创新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四川省国际贸易创新团队、四川省“国际贸易专业综合改革试点”等团队建设负责人。2018年以来，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府银行外部监事。2022年5月16日-2025年6月5日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6月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玉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2、赵明川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8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甘肃电力公司总会计师；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永诚保险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06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先后任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工会主席、兼任总会计师；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0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先后任华西证券董事、监事；2021 年 5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广东能源集团董事；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6 月，

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长沙理工大学四川校友会会长。2024年7月18日-2025年6月5日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6月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明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二、高级管理人员

（一）总经理

孙晶晶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董事会成员（一）非独立董事2、孙晶晶女士。

（二）董事会秘书

叶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生，法学硕士。历任四川华神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监，中共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书记，中共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书记，成都中医药大学华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华神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790）董事及董事会秘书、成都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成都市十七届人大代表。自2017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8月8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财务总监

汤华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担任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财务共享服务中心总监、区域财务总监。2014年起任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8月31日-2018年11月19日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1月-2023年10月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依米康智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集团财务中心总监；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集团财务中心总监；2025年6月5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汤华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证券事务代表

吴慧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2018年5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公司董办专员；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11月19日-2022年5月16日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22年5月16日-2025年6月5日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慧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